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是否未能出席（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董事会：无。
- 有董事是否对本次董事会某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无。
- 本次董事会是否有某项议案未获通过：无。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十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董事张松先生、钱宏声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三名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玉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蒋振伟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各项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聘任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蒋振伟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简历详见附件）

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73-87038237

电子邮箱：qjbioch@600796.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2011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 报备文件

- 1、十届十次董事会决议；
- 2、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工作会议决议。

附件：

蒋振伟先生：1988年10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海宁中国家纺城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办事员、证券部办事员，杭州天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2022年3月任公司证券法务部职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蒋振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